

《开州区南门镇龙河村二社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评估报告》

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开州区南门镇龙河村二社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评估
勘查程度	/
矿种	建筑石料用灰岩
评估目的	为确定采矿权出让收益底价提供参考意见
出让机关	重庆市开州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重庆市开州区自然资源利用事务中心
评估方法	折现现金流量法、基准价因素调整法
评估矿区面积	0.1994km ²
资源量合计	1190.80 万吨
可采储量	1018.35 万吨
设计生产规模	51.00 万吨/年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19.97 年
评估计算服务年限	21.64 年，其中：建设期 1.67 年
产品方案	建筑用碎石、机制砂
固定资产投资	3,000.00 万元
原矿销售价格(不含税)	46.03 元/吨
单位总成本费用	27.51 元/吨
单位经营成本费用	23.30 元/吨
折现率	8%
采矿权评估价值	3,681.85 万元
评估基准日	2023 年 4 月 30 日
评估机构	重庆市国能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李正明
项目负责人	王静宇
签字评估师	王静宇、刘全禹